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2月30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6年1月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6】第2号），公司会同本次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及时对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就问询函中所涉及的问题逐条进行了回复与披露，并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1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同时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月13日开市起复牌。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评估备案事项及本次交易方案履行国资部门审批程序还需要一定的时间，为慎重起见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发布《关于取消股东大会并择日另行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取消原定于2016年1月20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评估备案事项完成并获得国资部门批复后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另行通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披露了《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16年1月13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云南西仪工

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在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的评估备案事项及国资部门的审批程序，公司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评估备案事项完成并获得国资部门批复后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特别提示

1、公司在 2016 年 1 月 13 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第十三章 风险因素”中，对本次资产重组存在的风险因素作出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出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尚未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每 30 天发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的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